公開收購統計彙總表

序號：1
公開收購人名稱：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
被收購公司名稱：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被收購公司代號：6214
主旨：
公告公平交易委員會不禁止台灣大哥大（股）公司 透過台信電訊（股）公司取得精誠資訊（股）公司結合案
事實發生日：115/10/21
收購開始年度：115
內容：
1.事實發生日:115/10/21 2.發生緣由: （1）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公開收購人」）公開收購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精誠資訊」）之普通股案， 公開收購人預定取得精誠資訊股份最高為157,900,979股，已達 精誠資訊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，符合公平交易法第10條 第1項第2款所定「持有或取得他事業之股份或出資額，達到他事業 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」及同條項第5款所定 「直接或間接控制他事業之業務經營或人事任免者」之結合態樣； 另公開收購人之控制事業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（下稱「台灣大哥大」）之市場占有率達四分之一，且其及精誠資訊 上一會計年度之銷售金額已達公平交易委員會所公告應向 公平交易委員會為結合申報之金額，故公開收購人之控制事業 台灣大哥大已於民國（以下同）115年8月13日向公平交易委員會 提出事業結合之申報。 （2）依公平交易委員會115年10月21日所發佈之新聞稿， 公平交易委員會已於115年10月21日第1825次委員會議決議， 台灣大哥大透過其全資子公司台信電訊公開收購精誠資訊股份39%至58%之 結合申報案，因無顯著的競爭疑慮，故不禁止結合。

3.因應措施:

本次公開收購尚未截止，公開收購人將持續公開收購精誠資訊之普通股至115年11月5日下午3時30分（臺灣時間）止。提醒欲參與應賣之精誠資訊股東，請依公開收購說明書所載之臨櫃、電話或電子（網路）申請應賣方式，儘速辦理應賣手續。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次公開收購受委任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元大證券」），

應賣諮詢專線：(02）2586-5859，

或查詢元大證券網站https://www.yuanta.com.tw。

4.其他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事項:無。